

《绿色会展废弃物管理履责规范》 团体标准编制说明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商业行业委员会

中国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协会

2024 年 8 月 6 日

《绿色会展废弃物管理履责规范》团体标准

编制说明

一、工作概况

（一）编制背景

会展是指会议、展览、大型活动等集体性的商业或非商业活动，其概念内涵指在一定地域空间，许多人聚集在一起形成的、定期或不定期、制度或非制度的传递和交流信息的群众性社会活动，外延则包括各种类型的博览会、展销活动、大中小型会议、文化活动、节庆活动等。由于其强大的经济效能和社会效能，越来越受到很多地区和城市的重视，不仅展览会的数量与规模持续攀升，而且其对经济的拉动效应日益显著。2023 年，中国经贸类展会比 2022 年数量上同比增加了 117.1%，面积上同比增加了 153.3%，实现了大幅度的增长。2023 年 7 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措施的通知》，进一步强调了增强对商品展销会、博览会等会展活动的政策扶持力度，加速了会展经济的飞速发展。各级地方政府积极响应，纷纷推出优惠政策，为本土展览业的茁壮成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然而，随着会展规模的大幅度发展，会展废弃物的产生量也大幅度地增加。据统计，在一个为期 3 天的 1000 人的会议期间就会产生 5670 公斤的废物，除了会展群体活动中产生的生活类固体废物外，还包括大量的布展和撤展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会展废弃物主要包括废木材、废塑料、废金属等，具有体积大、占地广、运输困难、需要

破拆等特点，且目前主要的处置方式为焚烧或填埋，资源化利用程度不高。2021年2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推进会展业绿色发展，指导制定行业相关绿色标准，推动办展设施循环使用”等要求，体现了国家层面对会展经济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方向的坚定支持和明确要求。近期江西、湖南、南京等多个省市，发布了会展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明确会展主体实现绿色资源转化利用，在展示设计、展台搭建、垃圾处理等全产业链环节创新应用节能环保技术。作为循环经济的关键一环，会展产业亟需构建一套与之相匹配的绿色发展模式，以积极响应政策导向，强化环境保护责任。

作为环境保护责任的履行者，展览会的主（承）办方有必要对会展废弃物处置的服务商提出一系列的服务要求，确保服务商的操作实践与会展业绿色低碳的发展目标相契合。通过明确服务商在环保、减废、资源循环利用等方面的职责与操作规范，推动展览会实施源头减量、规范废弃物管理及材料循环再生策略，为会展行业的绿色转型奠定坚实基础，从而促进会展服务业的规范化与专业化水平提升，有效减少展会废弃物产生量，优化废弃物处理模式，减轻对自然环境的影响，为环境保护贡献力量。同时，展会主（承）办方及服务商通过合规行动彰显企业社会责任，共同推进会展行业走向经济增长与环境保护并重的可持续发展道路，才能实现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的双赢。

（二）制定的必要性

首先，满足国家推进绿色会展发展、构建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经济的要求。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推进会展业绿色发展，指导制定行业相关绿色标准，推动办展设施循环使用”，通过制定标准，推动展会废弃物处置方面创新应用废弃物的全程管理，以响应这些政策导向和实践需求。

其次，构建会展产业绿色发展的模式。通过源头减量、规范管理废弃物及推动材料循环再生，减少会展对环境负面影响的同时，提升会展服务业的专业化与规范化水平，展现会展主（承）办企业及其他会展相关方对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推动会展行业走上经济增长与绿色发展并重的可持续发展道路。

第三，缓解会展业快速增长带来的环境压力。会展数量与规模的急剧上升，带来了会展废弃物产生量的大幅增加。以会展废弃物全程规范管理的方式，针对会展废弃物的特殊性，实现废弃物的减量化产生、有序化管理和规范化处置，落实会展产业环境保护的责任。

（三）任务来源

2024 年 4 月，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商业行业委员会（以下简称“贸促会商委会”）、中国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协会（以下简称“中再生协会”）与会展废弃物处置企业中环创新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大件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就会展废弃物的处置过程中的一些现状和问题展开讨论，在经过协商后，共同决定就会展废弃物处置服务流程建立标准，采用“一标双号”的方式，由贸促会商委会、中再生协会共同立项制定，双方协同成立起草工作组，计划用 1 年时间

完成。

（四）主要参编单位和工作组成员

起草单位：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商业行业委员会、中国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协会、中环创新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大件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起草人：

（五）主要工作过程

2024年4月24日，两家发起单位中环创新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和北京大件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与贸促会商委会、中再生协会共同商定启动标准制定工作，确立了起草组成员，讨论了标准的基本工作思路与拟解决的问题，初步安排了标准工作进度计划表。

2024年5月～6月期间，起草组搜集绿色会展的相关政策、标准和案例，为标准的制定打下基础。

2024年6月7日，起草组对北京国展朝阳馆的会展撤展流程进行跟踪调研，获取关于会展废弃物的种类、一般处置流程、主要设备等信息。

2024年6月～7月，起草组在前期工作基础上，编制形成了标准初稿，并于7月10日开展内部讨论。

2024年8月6日，中再生协会、贸促会商委会与参编单位代表共同召开讨论会，对标准内容进行全面的分析讨论，并提出多条修改意见，形成了标准的征求意见稿，并公开征求意见。

送审稿

报批稿

二、标准制定的原则和主要内容

（一）制订原则

本标准的制定遵循规范性、一致性和可操作性的原则。

1. 规范性，标准内容遵守国家关于废弃物、生活垃圾等法律法规以及基础标准的要求。

2. 一致性，标准与现行的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协调一致，相互兼容并有机衔接。

3. 可操作性，标准的编制符合会展废弃物管理的情况和需求，贴近实际，具备可操作性。

（二）主要内容说明

本标准立足于会展废弃物的绿色化管理。本标准主要包含以下内容：目次、前言、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主（承）办方履责要求、服务方要求、管理要求、减量循环指标。

1. 标题

本标准标题为《绿色会展废弃物管理履责规范》，英文名为《Responsibility specification for green exhibition waste management》。

2. 前言

前言部分叙述了起草规则、专利识别情况、提出和归口部门、起草单位和起草人。

3. 范围

本文件确立了会展废弃物管理的基本原则，规定了绿色会展废弃物管理中主（承）办方履责的要求、会展废弃物服务方要求、管理要求以及减量循环指标。适用于绿色会展废弃物的各类管理活动及减量循环指标的计算。

4.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标准中涉及的规范性引用文件有以下：

GB/T 26165 经济贸易展览会 术语

GB/T 41129 绿色展台评价指南

GB/T 42496 绿色展览运营指南

GB 50140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

5. 术语和定义

列出标准中界定的且多次使用的术语与定义。

主要参考会展业的术语标准 GB/T 26165《经济贸易展览会 术语》，列出以下定义：

会展：以产品、技术、服务的展示、展出、参观、洽谈、信息交流为主的活动。

绿色会展：在展览活动全生命周期，通过减量化、重复使用、回收利用等手段，实现资源合理利用和有效控制污染排放目标的会展。

参照会展的一般流程，并结合再生资源的定义，列出会展废弃物的定义为：会展的布展、展出、维护、撤展等过程中所产生的丧失原有全部或部分利用价值的废弃物。因会展废弃物的分类依据较多，在附录中有限列举会展废弃物的常见分类和种类。

另参考行业内的通用定义，列出以下：

履责：企业按照法律、道德、合约或其他规定，承担起其应尽的义务和责任，并采取相应的行动或措施来满足这些义务和责任。

回收管理：采用减量化、再使用、再循环等原则，优先使用环保设计、技术、工艺以及设备设施、材料和场所等要素，实现展览可持续发展的运营行为。

主（承）办方：组织、策划、运营会展，或接受委托承担会展组织、策划、实施与管理，并对展览活动承担主要责任的组织。

废弃物处置服务方：向会展及其相关的活动提供废弃物处置的组织。

6. 基本原则

标准中确立的绿色会展废弃物管理原则包括：减量化原则、再使用原则、再循环原则和全面性原则，符合绿色会展的基本理念，且切合废弃物管理的基本要求。

7. 主（承）办方履责要求

分为总体要求、筹备阶段、布展阶段、展出阶段、撤展阶段和总结阶段，对主（承）办方履行绿色会展废弃物管理的责任提出要求。

总体要求，从主（承）办方总体管理的角度提出，包括应在策划的绿色运营方案中体现会展废弃物的全程管理，应在和废弃物服务方的合同中体现会展废弃物的管理措施，宜在全过程中联合其他会展相关方共同收集会展废弃物管理的相关数据，宜联合其他会展相关方开展会展废弃物管理的检查行动，应主动对参展商提出会展废弃物绿色

管理的要求，并监督其落实的行为，应在场地、设备、设施、人员、配套服务等方面与会展场馆运营方配合，共同落实绿色会展废弃物的管理行为，应配合会展场馆运营方总结会展废弃物管理方案和措施，并配合向其他会展相关方宣传、推广和提供适当指导，应评估、总结绿色会展废弃物管理的实施经验，并制定提升措施，持续提高废弃物管理履责能力。

筹备阶段，主要要求提前策划，从源头控制上减少会展废弃物，优选具备绿色服务能力的企业为废弃物处置服务方，提供会展废弃物处置能力及要求的培训。

布展阶段，要求参展商优先采用轻质减量、循环使用、模块化的展览展示材料等，要求参展商适当布置，避免过度装修，倡导和宣传废弃物减量和环保处置的绿色发展理念，并要求参展商布展过程中，妥善收集产生的各类废弃物，并分类投放。

展出阶段，要求在展出阶段提供各类会展废弃物的收集存储设施，应设置明显的标识、导引、图例等，引导各相关方对会展废弃物分类收集和主动投放，应在展出阶段应按照会展废弃物的类别、品种、来源等对各类会展废弃物进行分类回收。

撤展阶段，主（承）办方应按废弃物类别分别与相应的会展废弃物服务方签订合同，内容包括回收范围、废弃物绿色回收处置要求、处置时限要求、安全责任要求等，应监督服务商的回收作业过程，确保其符合绿色环保的要求，应重点监控固体废物的回收、处置情况，并统计相应的数据。

总结阶段，宜根据 PDCA 原则（指计划 Plan、实施 Do、检查 Check、行动 Action）评估、总结会展废弃物管理的实施经验和不足，拟定提升措施，形成报告。宜依据展览全过程的数据，根据方案确定的评估指标，分析展览的绿色运营情况。

8. 会展废弃物服务方要求

针对会展废弃物服务方提出关于废弃物管理履责的一系列要求：会展废弃物服务方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会展废弃物服务方应配备满足服务要求、经过专业培训的人员；会展废弃物服务方应满足主（承）办方提出的会展废弃物处置质量要求；会展废弃物服务方应满足主（承）办方提出的处理时限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撤展后的废弃物处理，不超时占用临时场地，不影响下一场会展布展；会展废弃物服务方应提前制定会展废弃物分类收集方案；会展废弃物服务方应依法依规处置会展废弃物，按不同的类别、品种、材料等，分别收集、运输、回收、处置。

9. 管理要求

包含环保管理、安全管理、人员管理、车辆管理、场地管理和信息管理等方面。

环保管理，针对会展废弃物在收集、存放、处理等过程中，应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拆除、破碎过程中，应采取措施控制对环境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控制粉尘、有毒有害气体，减少噪声的产生；整个处置过程中应关注和控制工作环境的友好性，保障人员职业健康安全。如涉及危险固体

废物处理，废弃物服务方应具备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资质，并符合国家危险废物处置的要求。

安全管理，要求具备安全生产组织管理制度、职工安全生产培训制度、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会展废弃物处置现场应指定第一安全责任人，对现场作业安全负责。作业过程中，进入现场的人员应佩戴安全帽，遵守安全指示，不在危险区域如车辆盲区、设备运行半径区域行走或停留。特种设备应有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和检验合格证书，并建立台账，由专人管理。作业区域应按照 GB 50140 要求配备灭火器材。

人员管理，现场工作人员应接受作业、环保、安全知识和实际操作技能培训，应穿戴劳动防护用品，采取劳动保护措施，应具备监管现场搭建拆除和安全防范以及协调现场清洁服务和垃圾处理的能力。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应取得相应的特种设备操作上岗证。

车辆管理，要求建立车辆管理台账，记录车辆类型、车牌照号、主要用途等信息；建立车辆使用记录台账，明确车辆的使用人、使用时间和使用缘由。特种作业车辆应取得相应的登记证书和检验证书。运输车辆宜采用节能环保技术，优先选用新能源车辆，宜采用绿色低碳运输方式。

场地管理，会展废弃物处理应设置专门的场地用于生活垃圾的分类、暂存、转运，场地应与其他展览、办公区域有间隔；应设置临时性场地用于固体废弃物的临时性收集、拆解、破碎、暂存、转运；临时性场地应指定相关责任人对临时性场地进行管理；临时性场地应设

置明显的标识或标线，宜设置统一的出入口；临时性场地应便于作业车辆、运输车辆、消防车辆等通行；临时性场地应在使用后清理干净，无杂物遗落和撒漏，宜采取降尘措施；如设置材料集中堆放暂存区，宜设置围挡，有防雨要求的，宜进行苫盖；如设置临时办公室或工具房，应进行规范搭建，宜统一外观、设置标识、搭建顶棚、作地面硬化。

信息管理，总体上要求通过信息的收集统计分析，建立会展废弃物精细化管理过程，应通过自建管理系统或接入地方统一的管理服务平台的手段，实现会展废弃物精细化管理。对于主（承）办方，要求实施会展废弃物信息化管理；对会展废弃物服务方提出信息化的要求；可对会展废弃物相关信息、数据、工作记录等进行使用、披露或报送；对会展废弃物相关统计信息报送应符合地方统计管理制度要求，报送信息准确、及时；主（承）办方应设置物料数字称重计量设施设备，并确保称重设备的仪表具备数据外接串口，用于信息化手段采集称重数据。对于会展废弃物服务方，要求采取地磅称重、人工记录、电子扫码等方式，收集会展废弃物的数据；应建立会展废弃物信息台账，宜采用电子单据管理；会展废弃物服务方对会展废弃物数据进行整理和统计分析，宜形成月度、年度报告；宜开发建设常态化的信息收集系统或平台。

10. 减量循环指标

为绿色会展废弃物管理履责设置评价指标，用以评价履责的完成程度。会展结束后，会展废弃物服务方应协助会展主（承）办方计算

会展废弃物管理履责评价指标，并予以公示说明。评价方式可采用现场核验、专家评估或调查问卷等。指标如下：

序号	评价项目	分项评价项目	分项指标限值	指标公式	定量/定性	必选项
1	垃圾分类	生活垃圾分类达标率	≥90%	会展生活垃圾应按属地生活垃圾分类管理要求分类。生活垃圾分类达标率(%)=分类的生活垃圾量(t)/生活垃圾收集总量(t)*100%	定量指标	√
2		生活垃圾处理	——	核验现场，查看相关记录，确保按要求分类处理。	定性指标	
3	资源回收循环	废弃主体结构材料回收率	≥90%	废弃主体结构材料回收率(%)=回收的主体结构材料量(t)/主体结构材料总量(t)*100%	定量指标	√
4		废弃装修装饰材料回收率	≥70%	废弃装修装饰材料回收率(%)=回收的装修装饰材料量(t)/装修装饰材料总量(t)*100%	定量指标	√
5		废弃电气材料及设备设施回收率	≥85%	废弃电气材料及设备设施回收率(%)=回收的电气材料及设备设施量(t)/会展电气材料及设备设施总量(t)*100%	定量指标	√
6		其他	——	其他会展废弃物回收循环情况。	定性指标	
7	安全环保处置	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	100%	危险废物处理应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置企业进行无害化处置。	定量指标	√
8		避免环境负面影响	——	采取积极措施避免会展废弃物对环境产生负面影响。	定性指标	
9		避免安全隐患	——	采取防火、防爆措施，避免会展废弃物产生安全隐患。	定性指标	

三、与国际、国外有关法规和标准水平的比对分析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设有展览与活动国际标准化工作组（ISO/TC 228/WG20），成立于2022年，是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内唯一的展览与活动相关的标准化技术机构，负责协调全球范围的展览与活动领域国际标准研制。目前已发布的国际标准有：ISO 25639-1:2008《展览、表演、交易会 and 会议—第1部分：词汇》、ISO 25639-2:2008《展览会、展示会、交易会 and 大会—第2部分：统计目

的的测量程序》。目前开展的国际标准研制有 ISO 18983《混合式会议服务指南》ISO/PAS 24969《展览业中的感染预防与控制应急预案》。从已发布和立项研制的标准题目可以看出，目前还没有制定关于展会废弃物处理、评价的规范和评价类标准。

四、与有关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关系，配套推荐性标准的情况

2015 年 4 月，国务院印发了《关于进一步促进展览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展览业发展要理顺管理体制，加强展览业发展战略、规划、政策、标准等制订和实施，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健全公共服务体系；并且要加快信息化进程，引导企业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开展服务创新、管理创新、市场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发展新兴展览业态。本标准的制定落实了相应的要求，并通过建立会展废弃物精细化管理系统要求，落实了信息化要求。

2021 年 2 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提出“推进会展业绿色发展，指导制定行业相关绿色标准，推动办展设施循环使用”。制定本标准符合相关要求。

2021 年 7 月，商务部发布了《“十四五”商务发展规划》，提出“提升贸易平台，发挥好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重要展会平台作用，完善会展业发展协调机制，提升区域性展会平台，打造高水平、专业性、市场化品牌展会。”作为响应，已有江西、湖南、南京等多个省市，发布了会展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明确会展主体实现绿色资源转化利用，在展示设计、展台搭建、垃圾处理等全产业链环节创

新应用节能环保技术，实现会展业高质量发展。本标准在设计、搭建、展览、撤展、处置各方面的要求，很好落实了相应的会展主体实现绿色资源转化利用的要求。

2023 年 3 月 17 日起实施的国家标准《绿色展览运营指南》(GB/T 42496-2023)，规范展览绿色运营工作的开展，明确了展会的固体废弃物要采取“分类、集中和无害化”原则。本标准以《绿色展览运营指南》中的原则和推荐性条款为主要参考，规范相应的操作要求，与其中的指导性原则保持一致。

五、重大分歧意见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重大分歧意见。

六、实施标准所需要的技术改造、成本投入、老旧产品退出市场时间、实施标准可能造成的社会影响等因素分析，以及根据这些因素提出的标准实施日期建议

本标准填补了会展废弃物处置要求的空白，能够规范和引导会展废弃物的处理方式，推动会展业向绿色可持续发展方向迈进，实现会展废弃物的资源化利用。可依据本标准开展废弃物管理的相关认证工作，为会展废弃物的有效管理提供了一种可靠、规范的手段，建议发布后 1~2 个月内实施。

七、实施标准的有关政策措施

本标准是会展废弃物管理的一系列要求规范，属于规范类标准。因此需要协会内会员重视本标准的贯彻和应用，提升服务水平。

(一) 组织实施。可由双方行业协会制作解读宣传材料，对相关

的管理部门、企业进行宣贯，理解标准的含义。

（二）技术措施。通过第三方认证机构给予认证，给企业具体的案例引导作为参考，更好地推广复制。

八、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对产业发展的作用等情况

（一）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标准的实施将促进会展业在废弃物管理上采取更加环保和高效的措施，如源头减量、分类回收和资源循环利用，减少对自然资源的消耗和环境污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碳减排目标和生态文明建设。

（二）创新驱动与产业升级：标准的推行将激发会展产业链各环节的创新活力，促进绿色设计、环保材料、智能化管理等新技术、新方法的应用，带动相关上下游产业的技术进步和产品升级。

（三）政策法规遵从与市场准入：标准的实施有助于会展企业更好地理解 and 遵守国家关于绿色发展的法律法规，为行业提供了明确的操作指引，同时为政府监管提供了依据，提高了市场准入门槛，优化了行业结构。

（四）公众意识提升与教育作用：绿色会展的实践能够增强公众的环保意识，通过展会平台传播绿色理念，促进社会各界对可持续生活方式的认识和支持，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

综上，该标准的实施不仅有助于解决当前会展业面临的环境挑战，还将推动整个产业向更加绿色、高效、可持续的方向发展，为社会、经济和环境带来多重正面影响。

九、涉及专利的有关说明

无。

十、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